

平武县 5.12 地震灾后重建学校规划

--大印镇中心小学

一、5.12 地震前学校基本概况

平武县大印镇中心小学是隶属于平武县教育局的农村寄宿制小学。

学校原有学生 171 人，分为 6 班；共有教职员工 13 人（其中专任教师 10 人）；学制 6 年。

学校原占地 3360m²（约 5.0 亩），共有各类校舍面积 830m²（其中：教学及辅助用房 344m²，行政办公用房 56m²，生活用房 300m²，其他用房 130m²），体育场地 488m²。学校的各类建筑中以砖混结构和砖木结构为主，占学校所有建筑的 100%，在 5.12 地震中及其后的余震中，有 830m² 房屋坍塌，其他房屋已成为危房不能使用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25 万元。

学校原有仪器设备、计算机等固定资产总值 32.5 万元，其中：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4 万元，计算机 2 台，图书资料 2500 册。5.12 地震使大量的教学仪器设备、图书资料被毁或被困危楼，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 万元。

二、灾后重建规划基本情况

1、学校建设规模：

大印镇中心小学按二类重点、农村寄宿制小学进行重建，规划覆盖大印镇 7000 人。

学校学生规模 450 人(初中 300 人，小学 150 人)，寄宿学生 443 人（初中 300 人，小学 143 人）；学校规模为 12 班，教职员工 56 人。

2、重建选点与征地方案：

在综合考虑学校覆盖区域人口密度、学生来源、学龄人口变化趋势等因素和震前学校发展状况，结合当地震后交通、地质状况和场镇规划等因素，学校在大印初中原址重建。规划用地面积 9015m²（约 13.5 亩）。

3、校舍项目构成及校园规划：

主要由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、办公用房、生活用房三部分构成。其中

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主要包括：普通教室（机动）、多功能教室、图书阅览室、计算机教室、实验室、仪器设备室、体育器材室；

办公用房主要包括：行政及教师办公室、资料会议室、社团及广播室、总务仓库、传达值班室；

生活用房主要包括：教工住房、学生宿舍、厨房食堂、开水房、浴室、厕所、锅炉房。

学校校园规划要按教学区、体育运动区、生活区等不同功能进行布局，力求布局合理、联系方便、互不干扰，同时主要学生出入口要避开交通要道。规划中充分考虑学生体育运动和意外灾害应急避难场所的要求，尽可能扩大体育运动和绿化区；也兼顾了学校体育、文化

用地在课后能方便附近居民开展休闲健身和培训活动。

三、校舍建筑规划

1、基本情况（单位：m²）：

项目构成	建筑面积	使用面积	备注
1.教学及辅助用房	1495	1043	包括：普通教室（机动）、多功能教室、图书阅览室、计算机教室、实验室、仪器设备室、体育器材室
2.办公用房	249	170	包括：行政及教师办公室、资料会议室、社团及广播室、总务仓库、传达值班室
3.生活用房	3087	2665	包括：教工住房、学生宿舍、厨房食堂、开水房、浴室、厕所、锅炉房
总计	4831	3878	

2、各类用房规划指标（单位：m²）：

2.1 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：

项目名称	建筑面积	使用面积	数量	单间使用面积	备注
普通教室	997	648	12	54	
多功能教室	140	91	1	91	
图书阅览室	86	56	1	56	
计算机教室	83	54	1	54	
语音室	0	0	0	0	
实验室	83	54	1	54	
仪器设备室	23	15	1	15	
教学准备室	0	0	0	0	
体育器材室	83	54	1	54	
体育活动室	0	0	0	0	
音乐美术教室	0	0	0	0	

2.2 办公用房：

项目名称	建筑面积	使用面积	数量	单间使用面积	备注
行政及教师办公室	120	84			
资料会议室	28	18	1	18	
文印档案室	0	0	0	0	
德育展览室	0	0	0	0	
卫生保健心理咨询室	0	0	0	0	
社团及广播室	58	38	1	38	
总务仓库	29	20	1	20	
传达值班室	14	10	1	10	

2.3 生活用房：

项目名称	建筑面积	使用面积	数量	单间使用面积	备注
教工住房	2286	1600	40	40	初中 20 套, 小学 20 套。
学生宿舍	1266	886	443		初中 300 人小学 143 人
厨房食堂	129	90	1	90	
开水房	11	8	1	8	
浴室	19	13	1	13	
厕所	74	52	2	26	
锅炉房	11	8	1	8	
配电室	11	8	1	8	

注：使用系数 K 值：教学用房按 0.65 计算，其他用房按 0.7 计算。

四、灾后重建资金需求测算及使用计划

1、重建资金需求测算

单

位：万元

建设项目名称	资金估算	单位	数量	单价
一、主要工程项目	821		4831	
1.1.教学及辅助用房	254	m ²	1495	0.17
1.2.办公用房	42	m ²	249	0.17
1.3.生活用房	525	m ²	3087	0.17
二、室外工程项目	81			
2.1 运动场(含足球、篮球场等)	18	m ²	704	0.03
2.2 道路及广场	15	m/m ²	500	0.03
2.3 内部绿化	3	m ²	828	0.004
2.4 校园围墙、校门及文化设施	25			
2.5 其他(办公家具等)	20			
三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87			规费按一、二项总和计提
3.1 征地费	0	亩		
3.2 期前工程费用(三通一平)	4	项		
3.3 设计、勘察、审图费	46	项		设计审图 4.5%、勘察 18 元
3.4 环境评价及咨询费	5	项		
3.5 招标费	3	项		0.3-0.5%
3.6 工程监理费	14	项		1.5%
3.7 建设单位管理费	15	项		1.7%
四、预备费	90			
基本预备费	90	项	1	10%
总计	1079			

注：地震加速度和设计特征周期取值：《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（GB18306-2001）》第一号修改单（国标委服务函[2008] 57 号）；抗震设防类别：教学用房、学生宿舍、食堂按民用乙类《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建筑抗震设防暂行规定》。